



人被神所聖化而後詩之， 詠之，是謂聖詩也！

謝任生

（謝任生牧師 / 博士為前香港浸會大學主任牧師，現退休從事研究及寫作。本文為作者於2005年六月29日香港第三屆聖詩頌唱會之講稿，經修訂成之。蒙允許轉載，特此鳴謝。）

不論近代音樂及近代聖詩有怎樣的變化和發展，傳統聖詩和聖樂仍有不能取代的地位。因為傳統聖詩不但是經過一段長時間篩選和淨化所留存下來的教會遺產。同時更是作曲家，寫詩者或填詞人的心路歷程。所以，今日我們要重尋傳統聖詩的意義和地位，好使我們能在崇拜中發揮敬拜神的意義。

我們為何在主日崇拜中頌唱聖詩？

首先，我們為何在主日崇拜中頌唱聖詩，特別是頌唱傳統聖詩？詩班為何要獻唱？

在整個崇拜過程中我們為何要如此注重聖樂- 如序樂，殿樂，聖餐，及牧者代禱前的伴奏等？原因很簡單，就是因為三位一體的上帝是我們一心所望和崇拜的對象。這是說，我們頌唱聖詩的主旨乃是歌頌神，而不是單單欣賞聖詩的調子詞句，或是詩班的獻唱，也不是以音樂來抒暢自己的心緒。這是我們對傳統聖詩的應有態度。頌唱不同欣賞，欣賞可以很客觀，也不一定需要觸動人心靈的深處。但是頌唱聖詩就必須全人投入在聖詩中，直至將歌詞嵌入靈性的深處，叫我們對生命有所啟迪。

另一方面，當我們頌唱聖詩時，欣賞者只有一位，就是神。因為我們是為祂而唱，向祂唱，而又是愛祂而唱。所以聖詩的獨特性質，就是使唱歌的人有一種與主直接面對相遇的感受。如果沒有這感受，即使我們大聲歌唱聖詩，仍是未能進入頌唱聖詩的真正意義中。所以，我們必須明白即使最煽情的歌曲，最賣座的講員，最具氣氛的崇拜，有時也會成為真正頌讚神的攔阻，因為我們把人的情緒感覺與敬虔歌頌神混為一談。神學家(Augustine)曾說：「若然我們對一首詩歌的感動，是來自音樂或演奏者本身而非來自歌詞信息的話，我們已經犯了罪。」¹

這正提醒我們在頌唱聖詩時必須留意歌詞所表達的信息，而非單單去感受調子和旋律。我們不否定敬拜讚美的功能，例如敬拜讚美可以激動我們的情緒，甚至叫我們淚水滿眶，或是情緒高

漲，擊掌跳舞。但是，若敬拜讚美的詩歌不能叫我們與主直接相遇，那只不過是個人的一種情緒發洩而已。理查德·傅士德(Richard Foster)清楚指出：「許多基督徒仍然受恐懼和焦慮所束縛，只因他們沒有好好採用這種研究(study)的操練。他們可能忠實地參加教會的崇拜聚會，誠虔地完成他們的宗教責任，然而他們仍然沒有改變。在此我不是僅僅說到那些只按照宗教形式而行的人，我乃是指那些真心誠意敬拜順服耶穌基督為主宰，為師傅的人而言。他們可能歡喜唱歌，在靈裡禱告，按照他們所知的而過順服的生活，甚至見到屬神的異象和啟示。然而，他們生命的進程仍舊沒有改變。為甚麼？因為他們從來沒有採取神用以改變我們的一種中心方法：研究(study)。耶穌十分明顯指出，對真理的認識使我們得自由。【你們必認識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舒服的感受不能叫我們得以自由。狂喜的經歷不能叫我們得以自由。內心因耶穌興奮也不能叫我們得以自由。如果沒有對真理的知識，我們不會有自由。」²

我們由此可以說，聖詩乃是人以心靈的頌讚來研讀和體驗神。聖樂幫助人靈性的提升，使人被神的真理所共融的一種方法。惟有當我們被這位真理的神吸引至出神入竅時，我們在崇拜中才能得到真正的自由。

另外，詹姆斯·蒙哥馬利·博愛思(James Montgomery Boice)提醒我們：

「真正的敬拜者必須在【真理中】敬拜，因為真理是神屬性的一部份。敬拜又必須用【心靈】，因為人只有在靈裡才能對抽象的事有所響應……只有當人的靈，就是與神相似的那一部份，能真正與主相會，以至我們的靈開始因為祂的慈愛，智慧，美麗，真實，聖潔，憐憫，慈悲，恩惠，能力等等屬性而讚美神時，那才是真正的敬拜。」³

這樣說，聖詩之為聖詩，必須能表達真理和建立人的靈命。所以，威廉·坦普爾(William Temple) 大主教告訴我們：「崇拜是被神的聖潔甦醒我們的良知，以神的真理喂養我們的心靈，給神的美麗潔淨我們的想象力，向神的愛敞開我們的心門，為神的使命獻上我們的意志。」⁴

以上的話指出今日信徒屬靈生命的失落不在傳統聖詩，而是在乎我們缺乏對神和傳統聖詩的想像力承接起來。

我們為何要一起頌唱聖詩？

答案是聖徒相通。有人說：文字可以叫死了的人仍然說話。同樣，聖詩不只叫我們現在一起歌頌神，同時更可以使睡了的聖徒和先賢仍然可以與我們說話，更是和我們一起歌頌神。這就是聖詩頌唱的意義，因為聖詩是有生命力的。基本上說，傳統聖詩是人與神相遇中的心路歷程。試問沒有與神同行的經歷，約翰·牛頓(John Newton) 怎能寫出像「奇異恩典」這類感人肺腑的聖詩？

聖詩學家埃德蒙·基思(Edmond D. Keith) 指出：「聖經是神向人的啟示，聖詩是人向神的回應。」⁵ 那是說：不能使人回應神的詩歌只是詩歌，但不能稱之為聖詩，因為人需要被神所聖化，然後才能譜寫出以神為中心的聖樂來。這不但是文以載道，更是以歌宏道。

事實上，人的尊貴就是人能對文字，藝術，詩詞歌賦有心靈的觸感。這些感觸不是單憑一些煽情的調子就可以達成的。這意思是說，基督徒的靈性生命不是建立在一些激情音樂或曲調上，而

是在心靈和誠實中培育出來的。這就是聖詩應有的功能。所以我們對神的歌頌必須在「真理中」歌頌，因為真理是神的屬性。但是，在「真理中」的歌頌又必須用「心靈」來歌頌。可惜，今天許多人只用身體來敬拜神，而忽視了心靈和真理的敬拜。他們以為到了對的地點- 教會；在對的時間- 崇拜時間；作對的事情- 按崇拜的程序進行。那就是敬拜了。這是對嗎？

我們為何要有詩班和樂器伴唱伴奏？

一般教會都有詩班，有些教會還會有不同的樂隊或樂團來伴奏。這是好的，因為詩班或樂器可以幫助我們豐富人對神的想象力。可是，問題是在香港這個以視覺為主導的社會，人對看不見的意識就很難有想像力。就以最近幾件社會側影來看：

一 / 香港中文大學的一項調查表示，香港人的創業精神在全球卅五個國家中排行卅三，是尾三！遠低於排名第十的深圳，這表示甚麼？

二 / 近來西方電影的「哈利波特」(Harry Potter)，「魔戒」(The Lord of Rings)，及「星球大戰」(Star War III) 十分賣座，但是香港的電影業近幾年來一蹶不振，除了有幾套功夫或是說無厘頭的電影外還有甚麼？

三 / 香港近來「韓風」陣陣，「大長金」去了，「醫道」又來。香港人人爭先恐後一睹李英愛的風采，是因為她的美麗？可是李英愛卻對香港人說不要看她的美麗，而是要學習大長金永不言棄的精神。

以上三種社會現象正告訴我們- 香港人只愛看即時及表面的動感，對生命義意太缺乏想象力！同樣，我們對傳統聖詩也是失去了屬靈的想象力。試問：沒有對神具有想象力的歌唱，又怎能有生命力的信仰？這就是我們對潮流文化感到束手無策的原因之一，因為我們要求即興文化，我們的敬拜讚美太受潮流歌曲影響，只求情緒上的感受，少求靈命中與基督同在的追求。其實兩方面都對神的想象力不足。

神學家莫爾特曼(Jurgen Moltmann) 指出：「近代世界比早期文化更趨向要求宗教少有變化：很明顯，近代人以宗教的穩定性來補償現代人生活的不穩定性。」⁶ 結果，我們為了怕有所變動就因循崇拜，為求在每週六日拼殺的工作中，能在主日崇拜找到一處安頓個人情緒的避難所。但是不變就可以解決問題嗎？敬拜讚美正看中我們在情緒上的需要，在音樂上給人一種新鮮感覺和抒發情緒的作用。這是好的，但必須以敬畏神，心儀莊重和愛慕歡愉為中心。

故此，不論是傳統聖詩或敬拜讚美的詩歌，我們必須重尋歌詞和律韻中的想像力和生命力。沒有觸動人心，知罪悔改的敬拜和頌讚，這不會是聖詩的真正意義。

哲學家海德格(Heidegger) 認為：「人的開顯性是在感觸中。」⁷ 他的意思是說：研究哲學不能單靠理性，也要重視感性。這正是我們對聖詩應有的態度。我們一方面要重視傳統聖詩和現代聖詩的詩詞是否有信息可傳，能否觸動我們敬畏神的心。這是為何神學家奧特(Otto) 對時下的講道和頌讚提出抗議。他說關於讚美神，榮耀神講道的人可能使人感到：「神被描繪為一個目空一切的塵世統治者。他貪求低三下四的吹捧，喜歡聽阿諛奉承之詞。我們的禮拜儀式的措詞，時有這類腔調。在這種情形之下，讚美神恰恰成了褻瀆神！對神的讚美與崇敬無疑是基督教不可放棄的主題。然而宣道者必須知道他在說甚麼。」⁸

因此，如果我們對聖詩的態度不正確，如果我們缺乏對神有崇高的想像力，如果我們不是以耶穌基督為我心所想所望的對象，我們雖然口唱但心不應和，如此就不是在頌讚神了。

我們在此寄望聖樂作曲家，教會的聖樂主任或負責人，司琴（不論是鋼琴或風琴，樂器彈奏者），他們都能透過他們敬畏神，愛慕耶穌的心，把傳統聖詩修調，引進我們對神的想像和愛慕。同樣，我們也寄望近代的敬拜讚美詩歌工作者，能用對神的尊崇和敬畏，把耶穌是主，我心所望的專注，引導我們向主認罪，感謝，讚美和敬愛。

所以，我們必須以屬靈的生命力和想像力讚美神，以至被神的美麗吸引，而非被歌曲調子支配我們的感受和情緒。我們應當是以神的榮耀衡量聖詩與我們的關係，因為聖詩文字是有重量和承載力的。

故此，讓我們再一次肯定：聖詩的價值和意義不在調子的優美，而是在乎這些詩歌及歌詞能否以基督為中心，以榮耀歸神為體現，以聖靈作為觸動我們心靈的基礎。

結論

古人說：「頌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論其世也。是尚友也。」⁹ 若我們中國古人看詩詞歌賦對人格的關係是如此重視，那麼我們豈不是更要對聖詩加倍的重視嗎？所以，聖詩必須是人被神的聖言所啟迪，被聖子耶穌基督所吸引，被聖靈所感化，然後以詩言心，以詞頌主。

人被神聖化而後詩之，詠之，是謂聖詩也！這就是傳統聖詩的意義所在，也是近代敬拜讚美詩歌所當關注之處。

註：

- 1 / 陳康引「音樂能否改變人心」【時代論壇】#918期3.4.2005
- 2 / 傅士德著，周天和譯：【屬靈操練禮讚】1983 Page 61
- 3 / James Montgomery Boice著，高慶辰譯-「怎樣敬拜神」，【更新】第12卷#1, Page 2
- 4 / 傅士德著，Page 148
- 5 / 見何守成：「聖詩學啟導本」，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
- 6 / 莫爾特曼著：香港公教真理學會譯-「今日神學」P.8, 1988
- 7 / 陳榮華著：「海德格哲學」輔仁大學出版社 P.2-3, 1992
- 8 / 奧特著，趙勇譯：「不可言說的言語」，香港三聯書店。P.25, 1992
- 9 / 【孟子，萬章】